

证券代码: 603638 证券简称: 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 2024-011
转债简称: 115363 转债简称: 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回购注销的背景

●回购注销原因: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韦明立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发生变更,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故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5,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	注销股份数量	注销日期
35,000股	35,000股	2024年3月14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政策与信息提示

2024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韦明立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发生变更,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5,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公司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履行核实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或其他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职务,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流通,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韦明立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发生变更,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故公司决定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1人,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5,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为1,960,500股。

(三)本次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8882306786),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前述回购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35,000股限制性股票在上海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办理回购手续。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62,228,871股变更为362,193,871股,公司股份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	比例	股份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0,233,371	99.49%	-	360,233,371	99.4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995,500	0.58%	-35,000	1,960,500	0.54%
合计	362,228,871	100.00%	-35,000	362,193,871	100.00%

注: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最终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和实施进展等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商前本次回购注销的注销事宜无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来源和实施进展等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商前本次回购注销的注销事宜无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 601212 证券简称: 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 2024-临 005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对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参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担保金额: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1,508.78万元;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5,138.00万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向参股子公司甘肃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甘肃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履约风险提示: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是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公司,甘肃德新材料工程建设项目,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2024年2月,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白银有色集团)为年度担保计划内的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金额合计11,085.51万元,解除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合计18,617.17万元;公司为年度担保计划内参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金额1,446.34万元,解除担保金额3,792.40万元。新增及解除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债权人姓名	2024年2月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2024年2月解除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2024年2月20日累计担保余额(万元)
1	白银新大高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甘肃)分行	1,000.00	7,500.00	
2	甘肃鹏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白银分行	20.00	2,061.80	
3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银行白银分行	1,000.00	1,440.39	
4	甘肃广顺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武威支行	10,080.00	99,900.00	
			6,506.90		
			2,999.10		
			189.87		
			821.89	40,111.86	
			254.92		
			91.00		
			163.00		
5	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白银分行	2,578.61	7,579.80	
			366.88		
			47.65	2,961.70	
			3.23		
			10,002		
			13.05	3,895.32	
			2,426.56		
6	甘肃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渣打银行(甘肃)分行	1,446.34	75,138.00	
			12,531.85	22,409.57	233,646.78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师汇率变动因素。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主担保分别于2023年3月13日、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提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395,472.48万元(预计2023年新增担保240,000万元),同意公司向全资或联营企业提供担保的额度合计不超过144,456.25万元(预计2023年新增担保70,000万元),以上担保事项的期限自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2023年4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 013)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 030)等公告。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新大高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南环路4号创业大厦520室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刘伟

4.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一般项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等

5.成立日期:2011年6月26日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990.97万元,负债总额2,973.71万元,净资产6,115.26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9,694.52万元,净利润168.17万元(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117.18万元,负债总额

证券代码: 601966 证券简称: 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 2024-016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所属2023年度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亿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1.65	170.06	18.58
营业成本	153.37	135.7	879.98
利润总额	15.38	1.57	87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	2.92	37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7	1.79	635.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5	2.00	37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0.90	1.58	增加53.39个百分点
总资产	432.12	373.82	1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6.99	192.42	8.61
股本	14.77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	14.18	13.03	8.83

证券代码: 600749 证券简称: 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 2024-005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召开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分配方案实施的议案》,同意对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进行分配(以下简称“本次预留股份分配”)。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授权,本次预留股份分配对象不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该事项在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审议批准范围内。

一、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2023年2月22日、2月28日,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4月4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4,770,000股公司股票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其中预留股份1,430,000股由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美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美亚”)先行出资垫付。

2023年4月10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顺利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预留股份分配、因个人未达标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再分配事宜,管理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分配工作(以下简称“本次预留股份分配”)。

具体分配安排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3月1日、3月11日、4月7日、4月11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二、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情况

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管理委员会主任陈明华主持,委员刘建群、罗维翰出席)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通过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分配方案实施的议案,关于签订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授予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新疆美亚先行出资垫付的1,430,000股(1,140,000股)预留股份进行分配,并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根据《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完善员工利益共享机制的工作规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分配方案具体如下:

(一)授予对象

所有授予对象已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属在职)并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总人数不超过6人,均为核心管理、业务骨干人员,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需经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二)预留股份的价格和分配依据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股份的价格为8.00元/股,价格确定方式与《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一致。

(三)预留股份的锁定

本次预留股份由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协议签订之日起12个月,预留股份由新疆美亚控股过户至持有人之日起13个月内分两期解锁,具体如下:第一批解锁30%,为预留股份自新疆美亚控股过户至持有人之日起满13个月,解锁股份数为持有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0%;

5,733.10万元,净资产10,384.09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479.54万元,净利润150.92万元(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高新区技术开发区东区工业园

2.注册资本:22,989万元

3.法定代表人:项冰

4.主营业务:电线电缆、光缆及有色金属产品的压延加工、销售等

5.成立日期:2010年11月30日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91,035.98万元,负债总额55,390.19万元,净资产35,645.79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9,993.12万元,净利润158.78万元(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08,123.17万元,负债总额72,312.25万元,净资产35,810.92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4,701.60万元,净利润164.65万元(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公司

1.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公园路科捷楼

2.注册资本:1.1亿元

3.法定代表人:杨治国

4.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白银进出口;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等;一般项目:金属矿石及金属材料销售等

5.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8日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1,886.83万元,负债总额117,746.52万元,净资产4,140.31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5,521.41万元,净利润708.96万元(经审计)。截至2023年9月30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9,506.77万元,负债总额123,657.97万元,净资产5,848.80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46,168.35万元,净利润1,708.40万元(未经审计)。

(四)被担保对象:参股子公司甘肃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注册地或主要办公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蛇山路北段2108号

2.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张涛

4.主营业务:电解铜箔生产与销售及延伸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等

5.成立时间:2018年6月13日

6.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67,787万元,负债总额325,768万元,净资产142,019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19,496.4万元,净利润27,484万元(经审计)。截至2024年1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55,591.46万元,负债总额310,241.51万元,净资产145,349.94万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975.74万元,净利润-3,366.00万元(未经审计)。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新大高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二)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1,000.00万元

(三)担保对象:全资子公司白银市红鹭贸易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9,085.51万元

(四)担保对象:参股子公司甘肃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

2.担保期限:按协议执行

3.担保金额:人民币1,446.34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主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参股子公司,对于全资子公司,白银有色拥有控制权,对于参股子公司,公司是按照股权比例提供担保且有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白银有色色已审慎评估被担保方经营能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白银有色的长远发展整体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提案》,独立董事认为:202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符合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2次如上述意见;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计划中对于下属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下属公司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是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同时及时反担保措施,有助于防范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关于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白银有色为下属企业提供担保236,646.78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15.57%。其中,白银有色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161,508.78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10.43%;白银有色为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75,138.00万元,占白银有色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4.9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2日

注:1、本报告期初数据经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制,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65亿元,同比增长约18.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3.86亿元,同比增加约374.6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约432.12亿元,较期初增长约15.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约206.99亿元,较期初增长约8.61%。

2.财务状况: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38亿元,同比增长约879.62%。

2023年受益于国内经济活动持续恢复以及海外市场需求提升,叠加原材料价格和海运费用回落,公司紧抓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市场,产品销量实现大幅增长,23年累计实现销量同比增长26.10%,其中中低档轮胎的乘用车轮胎同比增长28.34%,同时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并在配客市场持续发力实现销量提升,盈利能力实现显著提升。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30%以上的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和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878.98%、879.62%、374.66%、635.75%和375.00%,主要系报告期内轮胎销量同比增长,毛利率同比长所致。

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情况

本公告所披露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最终数据将以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 600185 股票简称: 格力地产 编号: 临 2024-014
转债代码: 185567 转债简称: 22格地02 23格地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2022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第二期回购的股份。

2022年3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29,660,800股股份已于2022年3月7日以非交易过户的形式过户至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8.88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五)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六)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七)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八)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九)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一)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二)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三)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四)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五)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六)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七)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八)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十九)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二十)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二十一)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二十二)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

根据《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告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满1年、第二期锁定期届满时。

1.第一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锁定期已于2023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83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

2.第二期解锁安排

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锁定期已于2024年3月10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额的50%,共计14